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黄巧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陈胜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是 否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63,681,963.79	3,041,521,161.34	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848,128,733.90	2,704,458,292.24	5.31%	
股本(股)	554,400,000.00	369,600,000.00	5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14	7.32	-29.78%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0,293,047.62		-6.3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5		-37.50%	
	2012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09,203,510.85	18.84%	448,844,863.14	1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0,250,453.89	4.89%	217,590,441.66	14.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	0.39	14.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	0.39	14.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2%	-0.05%	7.85%	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2%	-0.04%	6.73%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58,282.0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	44,713,190.78	主要系公司享受文化和旅游行业双重利好

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政策，取得中央补助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 万元；以及子公司泰安千古情公司获得一次性服务业发展补助资金 3,200 万元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54,666.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0,325,060.48	
合计	30,975,181.43	--

注：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元）	说明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36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银行一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005,76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5,760
中国建设银行一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7,854,308	人民币普通股	17,854,308
丽水市山水投资有限公司	14,759,696	人民币普通股	14,759,696
东方星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9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40,000
中国建设银行一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26,178	人民币普通股	4,926,17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4,509,964	人民币普通股	4,509,96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4,084,926	人民币普通股	4,084,926
中国建设银行一宝康消费品证券投资基金	3,601,120	人民币普通股	3,601,120
张慧嫔	2,72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722,500
中国工商银行一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599,864	人民币普通股	2,599,864
股东情况的说明	丽水市山水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三大股东，董事季顶天为山水投资实际控制人；张慧嫔为公司董事；		

（三）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杭州宋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28,260,000	0	64,130,000	192,39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3-12-9
杭州南奥旅游置业有限公司	46,420,000	0	23,210,000	69,63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3-12-9

丽水市山水投资有限公司	29,565,000	0	14,782,500	44,347,5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12-9
黄巧灵	33,660,000	0	16,830,000	50,49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3-12-9
刘萍	8,800,000	0	4,400,000	13,20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3-12-9
张慧嫔	5,445,000	0	2,722,500	8,167,500	董监高锁定股	2011-12-9
合计	252,150,000		126,075,000	378,225,000	--	--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与原因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分别同比下降 29.78%、37.50%，主要系公司以 2011 年末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所致。

2、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变动情况与原因

(1)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比期初减少 67.97%，主要系公司泰安、丽江、石林等项目土地使用权预付款项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2)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比期初减少 50.49%，主要系公司原向武夷山市政府支付的项目诚意保证金 1,000 万元按协议转为土地使用权预付款所致。

(3) 报告期内，存货比期初增长 276.46%，主要系公司各景区为迎接“十一”黄金周，增加备货所致。

(4)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比期初增加 7,000 万元，系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所致。

(5)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比期初增长 51.25%，主要系公司宋城景区、烂苹果乐园等部份募投项目达到预定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6)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比期初增长 65.58%，主要系公司泰安、丽江、石林等项目预付土地使用权款项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7) 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合计比期初增长 49.49%，主要是系公司宋城景区、烂苹果乐园新增的固定资产及泰安、丽江、石林等项目预付土地使用权款项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8)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比期初增长 85.75%，主要系公司宋城景区及烂苹果乐园新增的应付工程款项所致。

(9) 报告期内，预收款项比期初增长 91.72%，主要系公司宋城景区预收商户租金所致。

(10)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比期初增长 120.11%，主要系公司三季度末计提的企业所得税所致。

(11) 报告期内，应付利息比期初减少 50.00%，主要系公司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12)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比期初增长 47.42%，主要系公司收到商户保证金及工程保证金所致。

(13) 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分别比期初减少 49.84%、42.86%，主要系公司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14) 报告期内，股本比期初增长 50.00%，主要系公司以 2011 年末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所致。

(15) 报告期内，未分配利润比期初增长 38.20%，主要系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16)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43.83%，主要原因为：① 公司吴越千古情、烂苹果乐园等项目推出，与之配比的成本有所增加；② 公司加大演员储备、营业项目增加以及烂苹果乐园开业等原因使职工人数增加导致职工薪酬增长；③ 公司宋城景区、烂苹果乐园新增固定资产以及杭州乐园于 2011 年分批结转固定资产导致折旧费用增长。

(17)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33.88%，主要系公司异地项目土地使用权摊销及其运行费用增加所致。

(18)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146.26%，主要系应收款项同比减少所致。

(19)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同比增长 127.19%，主要系公司享受文化和旅游行业双重利好政策，取得中央补助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 万元；以及子公司泰安千古情公司获得一次性服务业发展补助资金 3,200 万元所致。

(20)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同比增长 129.87%，主要系公司烂苹果乐园募投项目动工拆除部份固定资产所致。

(21) 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长 78.97%、主要系公司享受文化和旅游行业双重利好政策，获得政府补助 4471 万元所致。

(22) 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长 215.53%，主要系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所致。

(23) 报告期内，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增长 48.04%，主要系公司加大演员储备、营业项目增加以及烂

苹果乐园开业等原因使职工人数增加导致职工薪酬增长所致。

(24) 报告期内，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同比增长30.19%，主要系本报告期现金分红绝对额较大所致。注：变动幅度在 30%以上的报表项目和财务指标应说明原因。

(二) 业务回顾和展望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884.4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5.69%；利润总额为29,086.0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50%；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21,759.0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27%。公司各项业绩指标保持平稳的增长，主营业务发展良好，整体经营业绩符合预期。

2、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2012年度经营计划的部署，有条不紊地开展工作：

杭州作为宋城股份之大本营提供稳定业绩贡献并在项目上持续提升。宋城景区3月8日推出梁山好汉游乐区，“五一”黄金周期间推出失落古城综合体，7月份旺季来临时，推出了宋代皇家祭龙祈雨盛典、全天候泼水狂欢、赏《宋城千古情》名秀、看活化的《清明上河图》、逛东南佛国石窟、品瓦子勾栏八方古街等一系列主题活动，宋城核心竞争力进一步突显、游客满意度提高，游客人数和收入保持稳健势头持续增长；在去年全新改扩建的杭州乐园内进一步提升完善水公园，成为暑期旺季吸引游客的主要亮点之一，但由于二、三季度同比去年阴雨天气大幅增加及台风闭园因素，导致杭州乐园游客人数同期比有所下降，结合年初票价合理提升，营业收入呈现小幅增长；综合性室内高科技互动主题乐园——烂苹果乐园经过积极建设，于7月8日正式开园，开园以来，游客人数超过预期，同时游客满意度较高、市场口碑较好，受到了大众的欢迎，目前经营形势良好。

对外项目拓展方面，公司继续推动在九寨沟、武夷山、石林等全国一线旅游目的地战略布局的落地工作；同时，三亚、丽江、泰山等已落地的外地项目陆续进入项目施工阶段和编创工作。

3、业务经营展望

公司将继续贯彻执行2012年度经营计划，进一步强化杭州大本营，加大活动策划力度，积极推进异地项目实施进程：

1)、宋城景区重磅推出全新秋季主题活动——锅庄狂欢节，同时与河灯祈福、大宋民俗音乐会等活动共同串联起了节庆的主要内容，再配合景区的王牌演艺《宋城千古情》，四季度的宋城力争给到来的每一位游客献上一道活色鲜香的文化大餐。

2)、重装升级的杭州乐园万圣节第五季于9月30日正式拉开帷幕，园区内的幽灵鬼船也在全面升级后惊悚归来，鬼魅狂欢大巡游及以往人气颇高的扮鬼PK赛也将热力开赛，同时公司尝试与新浪微博红人进行合作，为杭州乐园万圣节量身打造的搞笑宣传片于9月24日推出，10天内视频网络点击总量近150万次，为公司下一步扩大网络营销力度积累经验。

3)、今年上半年推出的大型歌舞《吴越千古情》和其他异地项目不同，作为公司在杭州本土推出的大型演出，是一次高难度的自我突破和经验再造，通过上半年组织导游及不同层次的游客观看，大量征集市场意见并进行调整磨合，于“中秋·十一”黄金周进行强力推广，取得了突破性进展，迎来了每天3—4场的游客，场场爆满，且受到广大游客的一致好评。贯彻公司“每月一小改、每年一大改”常演常新的文化演艺打造经验，今年四季度公司将对该剧进行整改，硬件方面进一步提升舞台设施，节目编排上也将更加精细化，通过大半年的剧目和市场磨合，该剧将更加成熟，并于明年一季度高调推出，使杭州乐园打破普通游乐园和雨天的局限，真正展现“主题公园+文化演艺”的综合竞争实力，进一步扩大市场影响力。

4)、7月份全新开放的高科技互动乐园——烂苹果乐园将精心策划打造金秋盛典，广受好评的“亲子运动会”、“动漫卡通”互动盛宴，再加上近百项高科技互动游乐，烂苹果乐园嘉年华活动将再度引爆杭城狂欢盛宴。

本次“中秋·十一”黄金周，公司在杭项目迎来了55万游客量，同比增长超过三成，再创历史新高，体现了公司长足的增长潜力。通过上述一系列的活动措施将更加有效提高杭州大本营各公园的人气，最终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5)、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做好三亚、泰山、丽江、石林、武夷山、九寨沟等外地项目的推进工作。公司将在各项前期手续办理完善的前提下，全力推进各项目的施工建设进度，保证项目的档次和质量；并通过采风的形式，做好各地文化、民俗和市场的深度调研，用颠覆传统的创意精神全面推进各个公园的主题包装和演艺剧本创作、编排以及广告宣传、前期市场营销铺垫等工作。按照公司年初制定的计划并结合新项目推出将短期内加大公司财务压力的情况，公司树立了整体业绩必须良好增长的重要目标，同时2013年至少推出两个文化主题公园和不少于两台旅游演艺精品项目的首演。

6)、进一步打开思路，大胆整合公园和演艺资源，调配市场力量，发挥公司独特竞争力，提前构思和部署2013年度工作计划，为2013年经营业绩成长做好积极、充分的准备工作。

四、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时所作承诺	杭州宋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杭州南奥旅游置业有限公司、黄巧灵、戴音琴、孙芳芳、黄巧龙、黄巧燕、刘萍	<p>（一）避免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宋城控股，实际控制人黄巧灵（以下简称“本承诺各方”）做出承诺，具体内容如下：本承诺各方及控制的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宋城股份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尽一切可能使本承诺各方的直系亲属及关联企业不从事与宋城股份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不投资于业务与宋城股份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不向其他业务与宋城股份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机密；未来，除宋城股份或宋城股份控制的企业外，如黄巧灵或宋城控股通过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收购、增资或新设等方式新增其能够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该类企业名称不会使用“宋城”字样，也不会企业名称、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和公司章程中使用“旅游”相关的表述；未来，除宋城股份或宋城股份控制的企业外，黄巧灵和宋城控股及其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它企业新开发、经营或共同经营、参与经营的包括但不限于房产、商铺、酒店等除发行人所经营的业务之外的其他业务，在业务开发、宣传等整个过程中将不再使用“宋城”商号。（二）锁定股份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巧灵及其关联自然人戴音琴、孙芳芳、黄巧龙、黄巧燕、刘萍、控股股东宋城控股、股东南奥置业分别承诺：自宋城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宋城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宋城股份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宋城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作为本公司股东的董事长黄巧灵及其关联自然人戴音琴、孙芳芳、黄巧龙、黄巧燕、刘萍分别承诺：在黄巧灵、黄巧龙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黄巧灵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张慧嫔以及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季项天还分别承诺：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三）股份转让的承诺。作为本公司股东的董事长兼总裁黄巧灵及其关联自然人戴音琴、孙芳芳、黄巧龙、黄巧燕、刘萍分别承诺：在黄巧灵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黄巧灵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形。（四）关于规范运作的规定和承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巧灵及控股股东宋城控股承诺：控制、实际影响的企业今后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p>	2010 年 12 月 09 日		报告期内，上述各方均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关于上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0]61号)等相关法律法规,以确保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再发生占用宋城股份资金及接受其担保的行为,杜绝违规事项的再次发生。如违反本承诺侵害宋城股份利益或造成宋城股份损失的,本人/公司将承担全额赔偿责任。宋城股份上市后本人/公司不会变更、解除本承诺。(五)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旗下其他企业与宋城股份资产整合的承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宋城控股承诺:宋城股份是本人/公司实际控制企业中唯一开展主题公园和旅游文化演艺业务的公司。若宋城股份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在其于创业板上市期间,本人/公司不通过资产重组、合资经营等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将本公司实际控制的酒店餐饮、地产物业等与宋城股份经营不相关的资产和业务注入宋城股份。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否 □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无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 是 □ 否 □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不适用				
解决方式	不适用				
承诺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各方均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2,842.1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08.97
说明: 公司应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投向议案的日期作为变更时点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686.4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宋城景区基础设施及配套改造项目	否	7,000	7,000	2,147.31	4,355.84	62.23%	2012-05-01			否
杭州动漫乐园改建项目	否	21,760	21,760	7,992.15	8,014.95	36.83%	2012-07-08			否

杭州乐园改扩建项目	否	31,300	31,300	4,450.05	26,184.34	83.66%	2011-04-02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0,060	60,060	14,589.51	38,555.13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泰安千古情项目	否	35,000	35,000	189.42	14,387.84	41.11%				否
三亚千古情项目	否	49,000	49,000	3,518.21	19,136.86	39.05%				否
石林宋城项目	否	8,000	8,000	593.28	2,769.28	34.62%				否
丽江茶马古城项目	否	25,000	25,000	9,645.02	9,645.02	38.58%				否
武夷山项目	否	5,760	5,760	4,192.36	4,192.36	72.78%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3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22,760	122,760	18,138.29	80,131.36	-	-		-	-
合计	-	182,820	182,820	32,727.8	118,686.4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0年12月2日，公司共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为212,842.10万元，募投资金运用项目总投资额为60,060万元，超募资金为152,782.10万元。截止2012年9月30日，公司董事会决定将超募资金投入5个项目，5个项目总投资174,400万元，拟用超募资金投入额122,760万元，已使用超募资金50,131.36万元，已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30,000万元，剩余超募资金75,156.44万元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发生 □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发生 □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1年4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截至2011年3月22日止，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杭州乐园改扩建项目的款项计人民币79,504,524元。本次置换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鉴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1）第11682号”《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用途：截至2012年9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按计划投入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去向：截至2012年9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储于公司在相关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此情况									

（三）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一) 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二) 现金分红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购买资产、对外投资、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三) 利润分配的比例及时间

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同时，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四)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

1、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数据、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提出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2、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经 2012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36,96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2 元现金（含税）的股利分红，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392 万元。同时，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36,96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18,480 万股，转增后总股本为 55,440 万股。公司已于 2012 年 4 月 13 日完成股本转增。

(六)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 按深交所相关备忘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 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 是 √ 否

五、附录**(一) 财务报表**

是否需要合并报表：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无特殊说明，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杭州宋城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42,619,598.70	1,767,337,423.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727,587.80	5,312,997.95
预付款项	62,493,497.18	195,130,733.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0,258,333.89	14,262,626.2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100,982.75	12,321,795.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94,829.29	476,771.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98,994,829.61	1,994,842,348.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98,829,959.96	528,145,377.62
在建工程	121,221,024.67	127,419,177.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41,736,042.87	387,557,161.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61,915.23	3,232,325.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191.45	324,771.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4,687,134.18	1,046,678,813.27
资产总计	3,163,681,963.79	3,041,521,161.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2,313,062.95	71,232,530.32
预收款项	12,470,612.25	6,504,764.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331,930.78	2,979,632.65
应交税费	32,050,717.54	14,561,019.29
应付利息	253,366.69	506,694.2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764,492.31	7,302,037.3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0	159,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369,047.37	4,476,190.30
流动负债合计	275,553,229.89	267,062,869.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7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00,000.00	70,000,000.00
负债合计	315,553,229.89	337,062,869.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54,400,000.00	369,600,000.00
资本公积	1,724,349,852.09	1,909,149,852.0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9,635,944.34	49,635,944.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9,742,937.47	376,072,495.8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48,128,733.90	2,704,458,292.2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48,128,733.90	2,704,458,292.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63,681,963.79	3,041,521,161.34

法定代表人：黄巧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娴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胜敏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杭州宋城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8,822,791.21	774,113,735.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386,086.55	5,312,997.95
预付款项	1,665,847.16	34,783,077.56
应收利息	407,405.71	11,081,212.43
应收股利	4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9,581,063.98	10,809,884.33
存货	1,595,230.57	291,157.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27,458,425.18	836,392,066.2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37,561,153.86	1,402,561,153.8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03,144,355.70	283,031,522.53
在建工程	67,159,231.30	82,984,514.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4,812,852.30	177,653,879.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798.16	302,562.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82,870,391.32	1,946,533,632.20
资产总计	2,910,328,816.50	2,782,925,698.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8,898,139.52	19,320,125.95
预收款项	8,765,787.44	2,382,403.43
应付职工薪酬	2,067,755.57	1,939,045.77
应交税费	14,424,013.06	5,056,304.92
应付利息	172,088.93	431,405.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316,052.80	5,406,341.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0	119,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369,047.37	4,476,190.30
流动负债合计	197,012,884.69	158,511,817.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7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00,000.00	70,000,000.00
负债合计	237,012,884.69	228,511,817.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54,400,000.00	369,600,000.00
资本公积	1,726,931,286.91	1,911,731,286.9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9,635,944.34	49,635,944.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2,348,700.56	223,446,649.6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73,315,931.81	2,554,413,880.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10,328,816.50	2,782,925,698.41

法定代表人：黄巧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娴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胜敏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杭州宋城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9,203,510.85	176,032,349.54
其中：营业收入	209,203,510.85	176,032,349.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8,646,783.05	61,746,358.13
其中：营业成本	54,712,283.06	36,040,024.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669,357.71	6,498,737.66
销售费用	14,299,424.27	11,346,602.31
管理费用	16,045,599.56	10,550,127.37
财务费用	-3,980,649.15	-3,300,495.98
资产减值损失	-99,232.40	611,362.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556,727.80	114,285,991.41
加：营业外收入	450,172.83	465,909.83
减：营业外支出	307,365.03	6,431.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71.66	1,242.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699,535.60	114,745,469.67
减：所得税费用	30,449,081.71	28,699,724.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250,453.89	86,045,744.7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250,453.89	86,045,744.74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0.1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90,250,453.89	86,045,744.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250,453.89	86,045,744.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黄巧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娴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胜敏

注：财务费用涉及金融业务需单独列示汇兑收益项目。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杭州宋城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08,149,374.43	59,442,992.26
减：营业成本	29,603,659.71	16,698,914.8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55,420.24	2,170,356.34
销售费用	11,471,830.76	7,338,613.68
管理费用	8,630,454.89	5,446,928.10
财务费用	622,551.60	-3,051,297.01
资产减值损失	-53,593.66	578,048.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4,019,050.89	30,261,428.15
加：营业外收入	397,843.18	282,764.52
减：营业外支出	276,045.74	1,242.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71.66	1,242.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4,140,848.33	30,542,950.47
减：所得税费用	13,535,212.08	7,635,737.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605,636.25	22,907,212.86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	0.04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0,605,636.25	22,907,212.86

法定代表人：黄巧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娴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胜敏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杭州宋城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8,844,863.14	387,976,059.28
其中：营业收入	448,844,863.14	387,976,059.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9,284,722.33	152,151,856.75
其中：营业成本	124,491,361.02	86,553,076.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460,318.01	14,693,878.83
销售费用	27,887,652.66	28,409,497.92
管理费用	40,955,172.99	30,590,283.28
财务费用	-10,178,527.93	-8,810,880.19
资产减值损失	-331,254.42	716,000.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9,560,140.81	235,824,202.53
加：营业外收入	44,915,548.60	19,769,857.44
减：营业外支出	3,615,306.69	1,572,734.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58,282.02	1,326,198.9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0,860,382.72	254,021,325.85
减：所得税费用	73,269,941.06	63,604,262.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7,590,441.66	190,417,063.7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7,590,441.66	190,417,063.77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9	0.3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9	0.34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17,590,441.66	190,417,063.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7,590,441.66	190,417,063.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年初到报告期末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黄巧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娴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胜敏

注：财务费用涉及金融业务需单独列示汇兑收益项目。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杭州宋城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40,343,803.65	170,836,058.41
减：营业成本	66,253,356.46	54,352,704.57
营业税金及附加	8,401,756.99	6,344,202.13
销售费用	23,310,159.66	22,377,381.70
管理费用	23,095,235.26	20,575,383.18
财务费用	3,078,276.34	-10,205,394.50
资产减值损失	-435,111.91	579,862.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6,640,130.85	76,811,919.26
加：营业外收入	10,646,882.49	18,057,616.19
减：营业外支出	3,524,278.82	1,567,544.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52,173.44	1,326,198.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3,762,734.52	93,301,990.70
减：所得税费用	30,940,683.64	23,325,497.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822,050.88	69,976,493.03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5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5	0.13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2,822,050.88	69,976,493.03

法定代表人：黄巧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娴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胜敏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杭州宋城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5,073,832.08	394,440,999.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107,123.87	44,760,098.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5,180,955.95	439,201,098.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205,514.27	41,955,305.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092,435.43	31,135,562.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845,370.10	60,970,361.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744,588.53	37,950,799.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887,908.33	172,012,02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293,047.62	267,189,069.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000.00	246,3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000.00	246,31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9,847,631.59	473,210,340.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847,631.59	483,210,340.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799,631.59	-482,964,030.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500,000.00	12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711,241.00	65,835,058.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211,241.00	187,835,058.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211,241.00	-187,835,058.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4,717,824.97	-403,610,019.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7,337,423.67	2,350,417,724.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2,619,598.70	1,946,807,704.55

法定代表人：黄巧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娴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胜敏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杭州宋城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6,035,345.98	173,605,191.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286,348.41	149,568,792.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321,694.39	323,173,984.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542,890.42	36,092,328.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958,854.94	13,130,642.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614,451.06	25,806,595.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607,733.11	58,713,46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723,929.53	133,743,031.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97,764.86	189,430,953.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000.00	6,3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48,000.00	6,31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1,958,040.87	78,247,681.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5,000,000.00	1,15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958,040.87	1,241,247,681.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910,040.87	-1,241,241,371.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500,000.00	10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478,668.77	62,393,280.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978,668.77	164,393,280.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978,668.77	-164,393,280.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5,290,944.78	-1,216,203,699.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4,113,735.99	2,233,826,566.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822,791.21	1,017,622,867.47

法定代表人：黄巧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娴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胜敏

（二）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	
------	--

审计报告正文
未经审计。